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9-E225-04

修正案号: 39-6297

- 一. 标题: 主旋翼驱动-主齿轮箱行星减速齿轮组件-检查
- 二. 适用范围:

所有序列号的EC225 LP直升机。

-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2009-0095-E, 2009年4月17日:
- 2、欧直 EC225 ASB 05A017, 初版, 2009 年 4 月 10 日, 及后续经批准的版本。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颁发本紧急指令是由一架注册号为G-REDL的AS 332 L2直升机在2009年4月1日靠近Aberdeen的苏格兰海岸附近发生的事故引起。

早期调查显示主齿轮箱(Main Gear Box, MGB)行星减速齿轮组件内部失效导致MGB断裂,这种情况下主旋翼头能够从直升机上脱离。

鉴于这些信息,提高对MGB污染的探测手段最为重要。作为一个最初预防性的措施,颁布指令CAD2009-E225-03用于此目的。

现今,调查还在进行,继续检查剩余的MGB行星组件和直升机相关 区域,快速而尽可能的建立失效和起始原因的次序。

为了完成指令CAD2009-E225-03强制要求的措施,颁布本新指令要求对全部机队的MGB行星减速齿轮组件的颗粒缺失进行一个一次性检

杳。

完成下列措施,除非事先已经完成:

在本指令生效后的下一次飞行前,除非已经完成指令CAD2009-E225-03每一要求,否则根据欧直紧急服务通告(ASB)No.05A017初版的段落2.B.2的说明拆除并检查MGB行星减速齿轮组件。

注:完成本指令要求的措施并不中止指令CAD2009-E225-03要求的重复检查。

完成本指令如要采取等效替代措施或调整完成时间需要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9年4月18日

六. 颁发日期: 2009年4月22日

七. 联系人: 郭勇刚

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1-51126112